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请投资者留意，公司对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中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内容更正如下：

原二、5、的内容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更正后二、5、的内容为：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世忠配偶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卖出 5000 股公司 A 股股票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除上述更正外，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没有其他更正。

更正后的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6 月 24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24 日